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人查詢證券集中交易 市場帳戶或交易資料作業程序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三、查詢方式： (一) 親自至本公司申請者： 1. (略) 2. 申請人為未成年人，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及申請人身分證或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等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如父母無法共同代理者，須繳交委由另一方單獨代理之同意書正本，或足資證明父母之一方得單獨行使親權或其他人有監護權之文件影本（正本核驗後返還）： (1) 申請書（附件3，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理未成年人使用之格式）及相關核驗文件影本。 (2) 申請人及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事項暨同意書（附件4，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理未成年人使用之格式）。 3. 申請人為受監護宣告人，監護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u>申請人身分證</u>、<u>足資證明為受監護宣告人之監護人文件如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u>等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 (以下略) (二) 委託他人至本公司申請者： 1. (略) 2. 申請人為未成年人，受託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申請人身	三、查詢方式： (一) 親自至本公司申請者： 1. (略) 2. 申請人為未成年人，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及申請人身分證或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等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如父母無法共同代理者，須繳交委由另一方單獨代理之同意書正本（<u>附件3</u>），或足資證明父母之一方得單獨行使親權或其他人有監護權之文件影本（正本核驗後返還）： (1) 申請書（附件4，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理未成年人使用之格式）及相關核驗文件影本。 (2) 申請人及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事項暨同意書（附件5，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理未成年人使用式）。 3. 申請人為受監護宣告人，監護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u>足資證明為受監護宣告人之監護人文件包括法院民事裁定書、民事裁定確定證明書、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及申請人身分證</u>等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 (以下略) (二) 委託他人至本公司申請者： 1. (略) 2. 申請人為未成年人，受託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申請人身	一、 為達減紙目標並優化作業流程，申請人為未成年人時，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原須簽署附件3「委由另一方單獨代理之同意書」及附件4「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理未成年人查詢證券帳戶或交易資料申請書」，調整為僅須簽署「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理未成年人查詢證券帳戶或交易資料申請書」。 二、 附件3合併於附件4，故其後附件編號遞減。 三、 申請人為受監護宣告人時，本次調整得以「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單獨做為證明文件，不須另檢附法院民事裁定書、民事裁定確定證明書。 四、 自今(114)年9月1日起，投資人個人資料查詢系統優化上線，新增行動電話認證憑證。

分證或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及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身分證等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如父母無法共同代理者，須繳交委由另一方單獨代理之同意書正本，或足資證明父母之一方得單獨行使親權或其他人有監護權之文件影本（正本核驗後返還）： （以下略） 3. 申請人為受監護宣告人，受託人應出示其本人及監護人之身分證、<u>申請人身分證、足資證明為受監護宣告人之監護人文件如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等</u>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 （1）申請書（附件5）及相關核驗文件影本。 （2）監護人委託他人代為申請之委託授權書（附件9，監護人委託他人代為申請受監護宣告人使用之格式），應貼妥受託人身分證正面影本。 （3）申請人、委託人及受託人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事項暨同意書（附件6）。 （三）親至證券經紀商以通訊方式申請者： 1.（略） 2.（略） 3.（略） 4. 證券經紀商出具證明書時應向申請人查驗下列文件： （1）（略） （2）申請人為未成年人，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及申請人身分證或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等正本供	分證或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及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身分證等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如父母無法共同代理者，須繳交委由另一方單獨代理之同意書正本（附件3），或足資證明父母之一方得單獨行使親權或其他人有監護權之文件影本（正本核驗後返還）： （以下略） 3. 申請人為受監護宣告人，受託人應出示其本人及監護人之身分證、<u>足資證明為受監護宣告人之監護人文件包括法院民事裁定書、民事裁定確定證明書、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申請人身分證等</u>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 （1）申請書（附件6）及相關核驗文件影本。 （2）監護人委託他人代為申請之委託授權書（附件10，監護人委託他人代為申請受監護宣告人使用之格式），應貼妥受託人身分證正面影本。 （3）申請人、委託人及受託人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事項暨同意書（附件7）。 （三）親至證券經紀商以通訊方式申請者： 1.（略） 2.（略） 3.（略） 4. 證券經紀商出具證明書時應向申請人查驗下列文件： （1）（略） （2）申請人為未成年人，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及申請人身分證或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等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	
--	--	--

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由證券經紀商出具證明書（附件13，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理未成年人使用之格式）；如父母無法共同代理者，須繳交委由另一方單獨代理之同意書正本，或足資證明父母之一方得單獨行使親權或其他人有監護權之文件影本（正本核驗後返還）：（以下略）

- (3) 申請人為受監護宣告人，監護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申請人身分證、足資證明為受監護宣告人之監護人文件如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等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由證券經紀商出具證明書（附件14，監護人代理受監護宣告人使用之格式）：
- I. 申請書（附件5）及相關核驗文件影本。
 - II. 申請人及監護人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事項暨同意書（附件6）。

（四）網際網路申請者：

1. (略)
2. 申請人須具備「證券下單憑證」、「自然人憑證」或「工商憑證」或「行動電話認證憑證」。

由證券經紀商出具證明書（附件14，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理未成年人使用之格式）；如父母無法共同代理者，須繳交委由另一方單獨代理之同意書正本（附件3），或足資證明父母之一方得單獨行使親權或其他人有監護權之文件影本（正本核驗後返還）：（以下略）

- (3) 申請人為受監護宣告人，監護人應出示其本人身分證、足資證明為受監護宣告人之監護人文件包括法院民事裁定書、民事裁定確定證明書、載明記事之戶口名簿及申請人身分證等正本供核驗身分，並繳交下列書件，由證券經紀商出具證明書（附件15，監護人代理受監護宣告人使用之格式）：
- I. 申請書（附件6）及相關核驗文件影本。
 - II. 申請人及監護人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事項暨同意書（附件7）。

（四）網際網路申請者：

1. (略)
2. 申請人須具備「證券下單憑證」、「自然人憑證」或「工商憑證」。